

证券代码：871054

证券简称：展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瞿清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18 年度经营情况拟定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该报告及摘要就公司 2018 年度的公司概况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、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、融资及分配情况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、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和财务报告等方面做了详细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向各位董事作《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负责的精神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有关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责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。列席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总监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充分地发挥了监督职能作用。现拟定《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该报告就公司 2018 年度的监事会召开情况、依法履职情况、对公司经营监督情况等做了详细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度，公司全体员工上下严格执行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确定

的经营方针,开展相关重点工作,持续改善业务质量,提升盈利水平。

公司根据 2018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为了持续改善业务质量,提升盈利水平,根据 2018 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《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信会师报字(2019)第 ZA12570 号《审计报告》,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合并未分

配利润为 77,751,425.22 元,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3,912,449.08 元,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, 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股金股利人民币 1.50 元 (含税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(以下简称 “立信”) 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 并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了独立、客观的审计意见, 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为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与立信商定服务费用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、证监会批准的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瞿清借款，借款金额为 50 万元整，借款日期为 2018 年 11 月 29 日，并于次日（11 月 30 日）进行了归还，借期为 1 天，主要用于公司资金的临时周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股东瞿清、太仓道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唐浩成为瞿清的一致行动人，且唐浩成为太仓联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按照规定全体股东均需回避表决。因此，本议案仍由全体股东审议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陆燕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张海龙董事提出辞呈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不足法定人数。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股东唐浩成

向公司提名陆燕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陆燕，37岁，性别：女；中国国籍；学历：本科。2001年7月-2004年2月，太仓兴达制罐有限公司零件管理员；2004年9月-2006年8月，见诚自行车（太仓）有限公司采购担当；2006年9月-2009年01月，长富不锈钢中心（苏州）有限公司营业人员、副科长；2010年06月-至今，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担当、主管、部长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方晓杰律师、胡涵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审议的议案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太仓展新胶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